

附件三 課程與教學輔導人才培育課程內涵

課程向度	課程內涵說明
一、教育政策的執行與推廣	教育政策的執行與推廣教育部及地方政府教育相關政策，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、精進教學、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等。
二、課程與教學領導	領導或協助學校及教師從事課程與教學之專業發展與改善工作，如帶領各學習領域（重大議題）教師進行工作坊、讀書會、引導創新教學等。
三、課程發展與評鑑	1. 課程發展與評鑑：從事課程與教材的發展與設計，進行課程評鑑，如研發自編教材或規劃學校本位課程等。 2. 各學習領域（重大議題）之新興議題研究：配合教育發展、教育政策之新興議題，進行研究與推廣，如環保議題、人權教育、生命教育、性別教育等。
四、教學創新與資源運用	1. 教學創新與評鑑：從事教學法或教學策略等方面之創新與精進，並進行教學評鑑，如精進教學、多元教學、微型教學、合作學習等。 2. 學生學習評量與診斷：從事教學評量與學習診斷的改進與精進，如多元評量、命題技術、學生成就分析等。 3. 教學資源的整合與應用：整合運用媒體、設備、人力等教學資源（含數位化教材與教學環境），如分享教學資源、設計數位教材等。
五、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	1. 教學觀察與示範教學：對教師進行教學經驗分享、教學示範或教學觀察與回饋，如教學諮詢與服務、教學演示與教學觀摩等。 2. 教學研究實施與推廣：從事教與學之研究、實施經驗分享與推廣研究，如進行行動研究、辦理發表會等。 3. 教學檔案建置與推廣：從事教學檔案的建置、經驗分享與推廣服務，如建置個人檔案、辦理檔案經驗分享等。
六、彈性課程	若無法歸至上述各類，或是需要特別加強的科目，由各學習領域（重大議題）彈性處理。